

广东省梅州航道事务中心

航道通告

梅航道通〔2020〕4号

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调整梅江区西阳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取水口和荷树园电厂水泵取水口专用标志灯器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为规范专用标志航标灯器标准化管理,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于2020年6月12日前对梅江区西阳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取水口专用标志的航标灯灯光节奏进行调整,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前对荷树园电厂水泵取水口专用标志的航标灯灯光节奏进行调整,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调整启用时间:梅江区西阳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取水口专用标志和荷树园电厂水泵取水口专用标志航标灯的灯光节奏调整启用时间均为2020年6月12日。

二、航标调整情况

梅江区西阳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取水口专用标志和荷树园

电厂水泵取水口专用标志的数量、标位、标体颜色均保持不变，专用标志的航标灯器灯光节奏均调整为单闪黄光、闪光周期 2.5 秒。

三、请过往船舶密切注意以上两个航段的航标调整变化情况，加强瞭望，循标航行，谨慎驾驶，以策航行安全。

特此通告。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梅州市梅江区环境保护局，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梅州海事局，梅县航标与测绘所。

梅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印发
